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傳 真：04-2332-1634
聯絡人：劉羿伶
電 話：04-3706-1173

受文者：苗栗縣私立中興高級商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2月3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07015182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七(0151822A00_ATTCH5. pdf、0151822A00_ATTCH6. pdf、0151822A00_ATTCH7. pdf、0151822A00_ATTCH8. pdf)

主旨：函轉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辦理「2018高中職英語影評及口說徵選」競賽活動，請鼓勵貴校學生踴躍報名參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107年11月28日高師大英語字第107101133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活動係鼓勵及獎勵高中及高職在學生，藉由觀看I-Movie互動式英語學習平臺推薦影片之導讀文章，將個人影片觀後心得或影評以文字及口說方式呈現，期能增進英語能力、激發文化創意並提昇文化涵詠之能力。
- 三、參賽對象：全國各公私立高級中等及高級職業學校在校學生，不限年級、班級，以個人為單位參加。
- 四、參賽方式及期程：採網路報名及投稿，即日起至107年12月23日23:59止(網站時間戳記為憑)，詳細報名及投稿方式請參閱附件3。
- 五、獎項簡略說明如下：
 - (一)第一名，頒發新台幣3,000元獎金或等值獎品及獎狀乙



裝

訂

線

紙。

(二)第二名，頒發新台幣2,000元獎金或等值獎品及獎狀乙紙。

(三)第三名，頒發新台幣1,500元獎金或等值獎品及獎狀乙紙。

(四)佳作5名，各頒發新台幣900元獎金或等值獎品及獎狀乙紙。

(五)投稿作品如均未達水準，得由評審委員決定從缺與否，或不足額入選。

六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(一)主辦單位保留修改本活動說明之權利。

(二)詳細活動辦法請參閱本活動平臺之公告，網址為<http://imovie.nknu.edu.tw/>。

七、檢附國立高雄師範大學來函、I-Movie 2018高中職英語影評及口說競賽海報、I-Movie 2018競賽活動辦法及I-Movie 2018競賽投稿方式各1份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本署高中職組

2018-12-03
交10:17:00章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